

河南焦作本地绿化项目竞争性文件代写代做制作公司-质量保证

产品名称	河南焦作本地绿化项目竞争性文件代写代做制作公司-质量保证
公司名称	河南集标宝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500.00/起
规格参数	标书代写:绝不废标 投标文件制作:一对一服务 工程预算:质量保证
公司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碧荷路7号羲和5g数字大厦2006室
联系电话	17737779301 17737779301

产品详情

河南焦作本地绿化项目竞争性文件代写代做制作公司-质量保证

快速响应，较快当天定稿，专业人员免费为您提供招标文件解析。评标过程中怎样保护好标书标底安全

一、评标保密协议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在招标活动中，无论是招标文件还是投标文件，都需要保密，不能违法对外泄露。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均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在安全的条件下开展。1、评标场所的要求要符合评标会议室的安全保密条件。要有专门的安全保密人员负责材料的保管和收发，会场内的环境应进行保密技术检查，杜绝拍照录像录音等有泄密客观条件的行为。严禁使用无线蓝牙WIFI等不安全设备，严禁带入具备无线上网卡功能的笔记本。会场内严禁使用手机，会场外要设置手机柜，会场内要加装手机信号干扰器。评标会议室有独立的计算机、复印、传真设备,如果需要架设网络环境要采取信息安全防护措施，网络要进行物理隔离，禁止联接外网。同时避免在酒店、会议中心等公共场所租用会议室，避免对外泄密。2、评标场所的要求要对参与招投标人员进行严格身份审查，除了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参加评标的采购人和评标现场组织人员，无关人员严禁进入会场。会场外应有保密警示标识，如“评标会议，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字样。会议过程中，应严格做好会议纪要，特别是投标人竞标时，评标委员会的竞标要求和投标人的竞标答复都要以书面形式进行。如果方案类招标项目需要由投标人代表对投标内容作现场说明的，应要求投标人将影音录制光盘进行现场播放，严禁投标人以任何形式与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私下见面，防止不公正的暗箱操作行为发生。二、评标保密注意事项评标现场参与知员对评标情况、结论，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严格保密责任，应签署保密责任书，履行保密承诺，出现评标泄密的情况应追究当事人的保密责任，情节严重者要追究泄密者法律责任。1、评标内容情况的保密事项评标情况在未公布前，应由评标委员会的专人负责会议记录、评标音材料、文档资料的收集检查整理归档，评标会议中使用的电脑会后要采取保密措施对内容进行收集并清除电脑评标关内容，有关资料采取柜或保密柜集中安全存放，严禁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人查看。评标严格保密的内容包括评标的时间、评标的地点、评标参与人员、评标进度、评标中的问题、评审专家讨论的问题、评审专家对具体投标的评审意见和评分、否决投标的情况、投标人排序、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报告等内容。评标结果公示后，标书应退还投标人或进行销毁，防止发生泄密。2、评标家秘密的保密事项按照规

定，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是不应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但是，有些采购项目虽然没有被认定为涉密项目，但其中有些项目的招标文件内容和考察现场情况涉及到敏感信息或不宜公开，或部分属于国家秘密。对于这一类项目，采购人应尽量对有关信息进行处理，使其达到可以公开的程度。采购人还可以对投标人提出涉密资质的要求，并要求投标人签署保密承诺书。在招标组织中采取适当的措施对敏感信息进行管理，要求投标人不得复印、留存、记录招标文件内容。

3、评标中商业秘密的保密事项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包含的专利技术、设计、解决方案等，不论是否申请专利，都属于投标人的自主知识产权，应当受到法律保护。投标人的投标价格提供的财务报表、业绩等商务信息也属于商业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都应对此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对外泄露。标书作为招投标过程中的重要部分，评标过程中怎样保护标书和标底的安全性是企业要面临的挑战。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保密制度、运用信息加密技术、备份和恢复数据、加强流程安全性管理和人员安全管理，可以有效提高标书的安全保障能力，让企业顺利完成招标过程，赢得业务合作机会。

招投标小知识：做投标文件前先弄清这几点

01“日”是指工作日还是日历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是招投标工作在将来一段时间内的重要指导性文件。《条例》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了资格预审文件或者招标文件的发售期、以及资格预审文件停止发售之日起至提交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段，均描述为“不得少于5日”。《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03年第30号，以下简称“发改委30号令”)第十五条，以及《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05年第27号，以下简称“发改委27号令”)第十四条均有规定“自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停止出售之日止，最短不得少于五个工作日”。由于《条例》并没有对于文件中所称“日”进行明确的定义，是为“工作日”还是“日历日”。但是“发改委30号令”、“发改委27号令”仍为具有效力的文件，所以在处理招标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发售时间问题上，小编建议遵守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要求，这样均符合新旧规定。以免在项目后期实施执行过程中，因为此类问题被相关利益方以不同的法规要求作为程序瑕疵点进行攻击。

02资格预审由谁审查

《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了“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组建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审查委员会及其成员应当遵守招标投标法和本条例有关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的规定。”而“发改委30号令”、“发改委27号令”均未做出这样的要求，“发改委27号令”第十九条有这样的描述“招标人在进行资格审查时，不得改变或补充载明的资格审查标准和方法或者以没有载明的资格审查标准和方法对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发改委30号令”也在第十八条有类似的规定。也即按照“发改委30号令”、“发改委27号令”，资格预审工作可以直接由招标人来进行。按照《条例》的规定，对于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组建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这也是《条例》中新的规定。这就要求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进行招标方案策划时就必须考虑到资格预审还是资格后审。相对资格预审而言，按照《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资格后审的审查工作，现在仍然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03递补中标候选人新情景

《条例》第五十五条规定“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和“发改委27号令”第四十八条、“发改委30号令”第五十八条类似条款对比，增加了“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的情况，这是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的。在实际的工作中出现过评标结束，公示期间受到相关方的投诉，查实证明中标候选人“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但是按照原来的相关规定，不属于可以以此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情形，处理相关问题缺乏法规支撑。《条例》对这种情形的补充列出便于处理实际问题。

授权书的签署日期、公证书的日期、投标函签署日期(或开标的日期)三者之间的关系不符合逻辑性;投标人员未核对打印的日期。出现2月30日等常识性错误;年份错误;授权委托书日期在开标日期相后等;被授权人的签字错误。商务及技术文件上签字的授权代理人姓名与财务文件的授权代理人名字不一致。

05公证书错误

未按规定提供公证书原件，彩印件，复印件及盖章复印件;未按规定在投标文件的副本中附公证书的彩印件;未按规定单独递交公证书等。

06财务数据、保证金、质量保障金错误

财务数据：联合体的从单位没有提供财务报表;近3年或者某一年的流动比率小于1而被废标。财务报表确实或提供年份错误。保证金：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汇出，多汇或少汇;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彩色银行回单扫描件;银行回单扫描件不清晰;使用其他项目的汇款凭证。质量保障金：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百分比数字，或没有百分比符号;未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填写错误限额;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格式，百分比号写成千分比号。

07商务文件错误

商务标与技术标内项目经理不符; 职称

一对一服务，实现一对一服务，真正能与技术人员沟通，实时掌握文件进程。
提供封面设计、页眉页脚设置、插图和表格的制作等服务。